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20-037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丹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丹瑞生物)于近日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主要内容

1、药物名称:Sipuleucel-T注射液

2、受理号:CXSL2000098

3、通知书编号:2020LP00163

4、申请人:上海丹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0年5月6日受理的Sipuleucel-T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按照提交的临床试验方案开展“评价Sipuleucel-T注射液在中国无症状或轻微症状的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患者中的安全性和产品参数的单臂、多中心、开放性临床研究”。

二、药品相关情况

美国Dendreon Pharmaceuticals LLC.的Sipuleucel-T细胞注射液(商品名Provenge),主要用于治疗成年男性的无症状或轻微症状的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mCRPC)。2010年4月,Provenge获美国FDA(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于美国上市,是全球首个获批上市的治疗实体瘤的细胞免疫治疗药物。2013年9月,Provenge获欧洲EMA(欧洲药品管理局)批准于欧洲上市。2015年5月,出于运营策略考虑,Provenge从欧洲撤市。

截至目前,Provenge仍为全球唯一用于治疗前列腺癌的已上市细胞免疫治疗药物,中国境内尚无同类药物获批上市。

上海丹瑞生物已获得与该产品相关的全部知识产权授权,现拟于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进行申报上市。

根据中国新药研发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上海丹瑞生物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该药物临床试验、审评和审批的结果及时间都具有不确定性,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值、高风险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67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佳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因短期资金需求,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本次定向融资计划的基本条款如下:

1、发行人: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定向融资计划名称:跨境通定向融资计划

3、发行规模:本次定向融资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可分期募集,具体以实际募集为准

4、发行利率:由发行人与认购方协商确定

5、产品期限:3个月

6、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为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的符合“合资格认购方”要求的对象

7、发行对象数量:本次定向融资计划发行对象为单一主体。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产品的发行对象有限制性规定的,遵照其规定。

8、产品认购渠道:认购人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认购,并在深圳联交所进行登记托管

9、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17跨境01”

10、偿债保证:

本次定向融资计划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帕拓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各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作为保证担保人,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诺,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项下本公司的兑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同时公司主要股东徐佳东、杨建新、李俊秋、樊梅花作为保证担保人,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诺,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项下本公司的兑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2020-019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8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9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5,984,8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22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昌学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何坚雄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单基耘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张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杨建中、刘晓骏、刘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5,741,180	99.9690	243,642	0.031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30,840,800	99.2161	243,642	0.7839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四川联一律师事务所

律师:赖宏、杨飞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联一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0-060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规划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已与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意向书》,建设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根据该协议的安排,公司全资子公司爱柯迪(柳州)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柳州)科技”)于近日竞得项目用地使用权,现将竞得宗地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爱柯迪(柳州)科技以人民币14,250,000.00元竞得柳州市柳东新区花岭片区L-19-42地块60,413.73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爱柯迪(柳州)科技与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于2020年8月4日双方完成签章流程。

本次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宗地编号:5-01-07-055;

2、土地位置:柳州市柳东新区花岭片区L-19-42地块;

3、土地面积:60,413.73平方米;

4、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5、出让年限:50年;

6、成交价格:14,250,000.00元。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竞得项目用地使用权,旨在以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项目为载体,在满足现有客户需求的前提下,以柳州地区为中心,辐射中国西南部、甚至东南亚汽车市场,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能力,提高市场占有率,有利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公司长久发展夯实基础。具体项目的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预计短期内不会给公司的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6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投资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期货投资概况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原材料铝的采购额占公司产品制造成本的21.34%,预计2020年铝采购量将继续增加。基于长期跟踪铝现货价格走势的判断,为能在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中把握节奏,降低现货采购成本及增加公司收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期货交易额度授权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期货投资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期货交易授权额度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期货投资收益继续用于期货投资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可用于期货投资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累计不超过7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资金额度范围行使决策权并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期货交易额度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关于调整期货交易授权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二、投资收益情况

2020年7月31日至2020年8月4日,公司对前期建仓的期货投资合约进行部分平仓,平仓收益额为人民币2,390.49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0.26%,平仓收益将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公司本次从期货账户转出投资收益5,000万元,截至2020年8月4日公司投入期货本金49,999.98万元,加上累计平仓收益合计使用资金为65,356.45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额度。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期货交易操作主要目的是部分对冲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风险及增加公司收益,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市场自身存在着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一定的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2、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3、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公司安排相关人员密切关注市场波动情况,针对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及时评估分析及汇报,由期货管理小组或经授权的人员做出相应风险管理决策。公司已制定《期货交易管理制度》,设置止损线,期货亏损达到董事会授权的50,000万元自有资金的15%时进行平仓止损。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风险控制和管理,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确保进行期货交易的资金相对安全。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截至2020年8月4日公司投入期货本金49,999.98万元,占公司披露的最近一期财务报告(即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货币资金的48.65%,占净资产的20.45%,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资金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期货平仓收益将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从而对公司2020年度的业绩产生影响。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758　证券简称:秦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7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期,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贴 30,700,000.00 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奖励和补贴时间	奖励和补贴事由	奖励和补贴依据	奖励和补贴金额	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2020.7.23	2020年第二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资金-数字化车间	渝经信财审(2020)33号关于做好2020年第二批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	2020.7.27	2018年度第一批科技创新激励扶持补助	关于申报2018年度第一批科技创新激励扶持补助的通知	200,000	与收益相关
3	2020.8.5	产业扶持	秦安(2020)字第(2)号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 补助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的类型。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公司直接计入其他收益。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 理以及对公司 2020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普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购买的相关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近日,公司注销了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7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198.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3日到位,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8]第1-00052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股东权益,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要求管理募集资金。

2018年5月3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润扬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9月25日,公司与亚普巴西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巴西)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2020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2020-01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净额及利息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开户银行三方商议,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对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序号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01	亚普股份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395067000018150253648

二、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2018年6月28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可循环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1,198.12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开立了3个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开立账户及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编号:2018-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述账户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完成了对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工作,注销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资金账号	存管银行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	三方存管账户	2417041888	中国银行
2	申万宏源	三方存管账户	2417040819	中国建设银行
3	申万宏源	三方存管账户	2417040820	中国农业银行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0-046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类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因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规划调整及待拍地块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下属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凯生物制药厂需实施拆迁。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及吴中经济开发区等拆迁相关规定,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与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签署了《非住宅类房屋拆迁补偿协议》。拆迁补偿总额为人民币121,614,358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拆迁补偿概述

因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规划调整及待拍地块项目建设的需要,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医药”)中凯生物制药厂(以下简称“中凯厂”)需实施拆迁。2020年8月5日,吴中医药与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签署了《非住宅类房屋拆迁补偿协议(货币补偿)》,拆迁补偿总额为人民币121,614,358元。

2020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类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协议签署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

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目前主要职责为城市更新(拆迁安置、低效用地盘活)和城市综合治理等工作。

2、交易对方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关联关系。

三、本次拆迁补偿涉及资产的基本情况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生产经营地址为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澄湖路42号,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冻干粉针剂、重组产品[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rhG-CSF)、注射用重组人组织型纤溶酶原激活剂];医药研究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截至2020年6月末,中凯厂标的资产账面原值12,136.80万元,累计折旧或摊销为9,827.56万元,账面净值为2,309.2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拆迁补偿涉及资产的评估情况

(一)房屋拆迁估价报告

根据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屋拆迁估价报告》(报告编号:苏万隆永鼎房(拆)2020字第048号),评估结果如下:

房屋重置价	13,654,622	说明:
区位价	15,182,992	1、本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为前提,若资料有失实或隐匿,由资料提供方承担责任。
内部装修价值	3,081,103	2、本评估结论按政府公布的重置价、区位价及装修附着物参考价格进行评估,结论仅作参考,实际补偿由实施单位按规定补偿。
外部装修及附着物价值	4,797,820	3、本报告不作为房屋权属和性质认定依据。
合计价值	36,716,537	4、本报告有效期半年。
大写金额	叁仟陆佰柒拾壹万陆仟伍佰叁拾柒	

(二)机器设备及附属物拆迁分户评估报告

根据江苏万隆永鼎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机器设备及附属物拆迁分户评估报告》(报告编号:苏万隆咨报字(2020)第58-2号),评估结果如下:

评估结果:人民币　肆仟肆佰叁拾柒万叁仟玖佰贰拾圆整￥44,373,920.00

其中:可搬设施设备伍万捌仟伍佰肆拾肆圆整￥58,544.00

可搬迁回购设施设备贰仟陆佰伍拾肆万贰仟零贰拾叁圆整￥26,542,023.00

不可搬设施设备壹仟柒佰柒拾柒万叁仟叁佰伍拾叁圆整￥17,773,353.00

五、本次拆迁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拆迁人(以下简称甲方):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

被拆迁人(以下简称乙方):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一)被拆迁房屋现状

房屋及设施所在地点:苏州吴中开发区澄湖路42号,所有权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权证明文件:苏房权证吴中字第00096782号。房屋有证建筑面积:11,959.38㎡,无证建筑面积 3,373.66㎡。

土地使用人: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使用权证明文件:吴国用(2008)字第20466号,使用土地面积:34,506.80㎡。

(二)拆迁补偿总额

被拆迁房屋拆迁补偿总额为:(大写)壹亿贰仟壹佰陆拾壹万肆仟叁佰伍拾捌圆整,小写121,614,358元。

(三)房屋补偿金额支付

1、签订协议并生效后,甲方在一个月内支付补偿总额的30%给乙方,即36,484,308元。

2、在2020年11月20日前,乙方将东侧15亩地交付甲方,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确认,同时甲方再支付补偿总额的15%给乙方,即18,242,154元,同时乙方将土地证、房产证原件交给甲方。

3、在2021年1月31日前,甲方再支付补偿总额的25%给乙方,即30,403,590元。

4、在2021年9月30日前,乙方将西侧地块约37亩腾空交付甲方,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确认,验收确认后甲方30天内再支付补偿总额的20%给乙方,即24,322,872元。

5、补偿余款12,161,434元,待土地退地、房产注销(具体注销完成时间应不早于2021年9月30日)等手续办理完毕后,甲方在30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四)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被拆迁房屋拆迁补偿金额的,每拖延一天,甲方应该支付拖欠金额万分之零点五的违约金。

2、2020年9月30日前,甲方应积极协调吴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上级有关部门安排乙方合适的产业化用地,未确定安排前甲方不得拆除乙方西侧地块约37亩的房屋及设施设备。

3、乙方逾期腾空被拆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每拖延一天,乙方应按被拆迁房屋拆迁补偿金额的万分之零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五)其他

本协议须经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生效。

六、本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拆迁补偿事宜是公司为配合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规划调整及待拍地块项目建设的需要而实施的,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将积极协调吴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上级有关部门安排吴中医药合适的产业化用地,未确定安排前苏州市吴中区城南街道办事处不得拆除中凯厂西侧地块约37亩的房屋及设施设备。本次拆迁补偿事宜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经公司初步测算,本次实施拆迁补偿事宜预计将共计产生收益人民币8,000万元左右。按照双方所签订协议的履约进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预计上述事宜对公司当年损益不产生影响,公司后续在收到拆迁补偿款后将严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

2、《非住宅类房屋拆迁补偿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0-047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黄春荣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春荣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黄春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春荣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黄春荣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监事会对黄春荣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6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交所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44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的问题,公司进行了认真查证,现就《问询函》关注的事项回复说明如下:

问题一:2019年度,你公司新增商誉账面原值9,393万元,系你公司收购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80%股权形成,报告期内未对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请你公司结合该子公司的经营状况、业绩承诺、主营业务受疫情影响等情况,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相关规定,详细披露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并说明相关商誉是否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是否对你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回复:

2019年8月,公司收购了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公园”)80.00%股权。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海洋公园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9]第1195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18年11月30日,海洋公园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为35,141.72万元,本次交易80%的股权交易价格最终确定为28,000.00万元,形成商誉9,393万元。

(一)海洋公园2019年度经营状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海洋公园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年度
资产总额	27,645.42
负债总额	4,000.43
净资产	23,644.99
营业收入	8,616.93
净利润	2,198.62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	4,401.94

(二)海洋公园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交易对手签订的《股权转让之业绩承诺协议》,交易对手承诺海洋公园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2,780万元、3,440万元和 4,280万元,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10,500万元,若海洋公园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金额的90%,交易对手则按海洋公园业绩承诺金额与当年实现净利润之差额的80%给予公司现金补偿。

本次交易股权交易定价基准日预测的净利润、业绩承诺净利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股权交易定价基准日预测的净利润	1,755.89	2,543.60	3,431.93	3,970.22
业绩承诺净利润		2,780.00	3,440.00	4,280.00
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2,198.62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9年,海洋公园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优于公司收购其股权时对其净利润的预测值。

(三)疫情影响及对未来情况的预判

2020年1月,武汉爆发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海洋公园地处武汉市中心区域,正常经营受到较大影响。2020年4月8日起,随着武汉市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海洋公园也逐渐恢复正常运营,接待游客人数正在逐步反弹。公司判断,预计海洋公园2020年收入较2019年可能减少,但疫情对以后年度的影响是可控的。海洋公园本身区位优势较强,通过加强经营管理、强化成本控制、加强线上线下营销,未来业绩仍能够得到保证。

(四)本次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资产减值准则的规定,公司每年应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果无法可靠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由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无法可靠估计,故公司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以包含该资产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

在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考虑的主要因素如下:

1、海洋公园经营期内受疫情存在一定影响,但随着疫情的结束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旅游深入百姓生活,所属旅游行业并拥有极佳位置的海洋公园未来仍拥有较大发展潜力。

2、公司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结合收购评估时盈利预测实际实现情况,合理预计未来7年财务数据,永续期间的现金流量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的财务数据计算;其中相关利润预测主要过程如下:

(1)根据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历史销售收入变动趋势、历史平均销售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以前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合理预计未来销售收入增长率。关于收入预测部分:2020年度考虑到新冠疫情因素影响,预计营业收入较2019年将出现大幅下滑,预计同比减少40%,2021年及以后,随着疫情得到逐步控制,预计海洋公园从2021年起恢复并正常经营水平,参照近三年(2016至2019年)收入年平均年增长率82.79%,考虑到其历史高增长率不具备持续条件,将2021年至2024年收入年增长率确定为20.70%,2025年、2026年收入增长率确定为10.35%。营业成本预测部分:2020年度营业成本预计同比减少20%;2021年度起参照近三年平均营业成本率36.97%,确定后续营业成本。

(2)根据该资产组的近三年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营业税金率等合理预计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营业税金。其中由于疫情节省管理成本使得2020年按管理费用同比2019年下降20%,销售费用率、营业税金率均与历史水平保持一致;其余预测期间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营业税金率与历史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

3、根据该资产组的最近折旧与摊销金额,结合资产的剩余折旧年限,为保持资产组未来整体产出能力而必要的资本支出金额等因素合理确定非付现支出。

4、根据该资产组的最近资本支出金额,确定为保持资产组未来整体产出能力而必要的资本支出金额。

5、折现率采用收购该资产组时的预期必要报酬率12.24%。

6、在预计该资产组未来可收回性金额时需要考虑和调整的其他因素。

经上述综合考虑后,公司确定了海洋公园的最终可收回金额35,420.16万元,将可收回金额35,420.16万元与该资产组价值(包含全商誉)35,386.32万元进行比较,经测试,该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未来不存在较大的减值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和会计师会密切关注海洋公园的经营业绩情况,若出现明显减值迹象,会及时更新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二:截至2019年末及2020年一季度末,你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3.3亿元、2.75亿元,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9.33亿元、10.04亿元。请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现金流及收支安排、债务到期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及相关应对措施。

公司回复:

(一)货币资金、债务到期情况

公司近一年又一期的货币资金和到期债务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点	货币资金	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	差额
2019.12.31	33,041.25	58,716.50	-25,675.25
2020.03.31	27,539.24	63,332.67	-35,793.43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27,539.24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总额为63,332.67万元,其中短期借款